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设立公募基金管理公司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投资概述

1、投资基本情况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江集团”或“公司”）于2016年9月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参股发起设立公募基金管理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滨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创投资”）与胡德佳先生、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固股份”）、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特钢”）等共同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发起设立证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公司”）。其中，滨江创投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2,3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9月8日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93）。

基金公司的筹建、设立事项尚未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

2、原投资人退出及新投资人进入情况

由于原投资人之一方大特钢管理层在项目投资、资金运营等方面的多重考虑，经基金公司股东各方的协商，方大特钢拟退出参股设立基金公司事项。方大特钢退出后，基金公司将引入新出资人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度股份”），承继方大特钢在基金公司中的出资人全部相关权利和义务。

3、董事会审议情况及审批程序

2016年12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参股发起设立公募基金管理公司的议案》，同意滨创投资与胡德佳先生、金固股份和智度股份共同出资设立基金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次投资事项的批准权限在本公司董事会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次参股设立基金公司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但基金公司的筹建、设立以及公司作为发起人参与出资事项均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

二、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1、胡德佳、金固股份的基本情况详见公司 2016 年 9 月 8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93。

2、新投资人智度股份

名称：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玉兰街 101 号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赵立仁

注册资本：965,710,782 元

主营业务：投资与资产管理；投资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从事网络科技、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基础软件、应用软件开发（不含医用软件）及自助研发产品销售；网络游戏开发、运营与维护；数码产品、机电产品、日用百货、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批发与零售；互联网信息服务；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互联网文化活动；文艺创作及表演；会务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商务咨询；自营和代理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智度股份（股票简称：智度股份，股票代码：000676）的实际控制人为吴红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智度股份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其他参与设立基金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协议内容及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同意公司与胡德佳、金固股份以及新出资人智度股份重新签署发起协议，召开基金公司股东会审议修订后的《证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因本次引入的新出资人智度股份将承继原出资人方大特钢在基金公司中的出资人全部相关权利和义务。

关于投资标的基本情况、协议内容及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等详见公司 2016 年 9 月 8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93。

四、本次交易事项的影响

方大特钢退出参股设立基金公司事项不会影响公司当期及未来公司的财务状况，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九日